



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材料

二〇二〇年四月

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保证股东在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大会依法行使股东权利，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特制定本须知，请全体出席股东大会的人员自觉遵守。

一、公司证券部具体负责大会有关程序方面的事宜。

二、请拟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各位股东配合公司做好登记工作，参加大会的股东须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或法人单位证明以及授权委托书等证件，经验证合格后，方可出席会议。

三、现场会议正式开始后，迟到股东所持股份数将不再计入现场有效表决的股份数。

四、为保障大会秩序，提高大会效率，保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授权代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董事会邀请的人员以及相关工作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任何人员进入本次股东大会会场。

五、与会者要保持会场正常秩序，会议期间不要大声喧哗，请关闭手机或将其调至静音状态。全体出席人员在股东大会的召开过程中，应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大会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法定职责。

六、股东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各位股东应认真履行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大会的正常秩序。

七、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要求发言或就有关问题提出质询时，需要在会议正式开始前至少10分钟内向大会秘书处登记，并填写发言申请单，经大会秘书处许可，按登记的先后顺序依次发言。股东发言时，应首先报告其持有公司股份的数量。每位股东发言时间一般不超过3分钟。由大会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就股东提出的问题给予回答。

八、与本次股东大会议题无关、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有损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质询，大会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九、参会人员应听从大会工作人员劝导，共同维护好股东大会秩序和安全。对干扰会议正常秩序、寻衅滋事等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

十、股东或股东代表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

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基本情况及议程

一、会议基本情况

(一) 现场会议时间：2020年4月8日14点00分

(二) 会议召集人：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地点：山东省济南市天桥区大魏庄东路99号办公楼三楼第一会议室

(四) 会议召开方式

1、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2、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1)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2) 网络投票起止日期：自2020年4月8日至2020年4月8日

(3)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五) 会议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2020年3月31日）收市后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为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其他人员

二、会议议程

(一)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报告股东现场到会情况

(二) 主持人介绍会议出席情况及表决方式

(三) 推举现场会议的监票人、计票人

(四)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听取议案

1、《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五) 股东提问与解答

(六) 主持人宣布表决开始，与会股东或股东代表填写表决票进行投票表决

(七) 主持人宣布投票结束，计票人统计现场表决结果、监票人进行监票

(八) 休会，统计现场及网络表决结果

(九) 宣布表决结果

(九) 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十) 见证律师宣读本次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十一) 会议结束

议案：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天鹅股份）拟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内蒙古野田铁牛农业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野田铁牛）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提供新增最高不超过 12,000 万元借款额度。具体情况如下：

一、借款事项概述

公司于 2018 年 5 月收购野田铁牛，旨在通过整合双方技术、资金优势，加快农机产品开发及推广，推进公司农机突破战略的落地。为发挥野田铁牛在打包领域的技术优势，加快推进公司采棉机系列产品的研发及生产，公司拟以自有资金为野田铁牛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提供新增最高不超过 12,000 万元借款额度。上述额度在一年内可滚动使用，可根据野田铁牛实际资金需求分批进行借款，借款年利率为 6%，使用期限自公司将款项付至野田铁牛账户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二、借款对象的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内蒙古野田铁牛农业装备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5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点	鄂温克旗巴彦托海经济技术开发区浩斯路西侧包日嘎斯路东侧
法定代表人	王新亭
成立时间	2016 年 10 月 11 日
经营范围	农牧业高新技术开发；新品种、新技术、新产品的引进，示范推广及咨询服务工作；青贮料及草业产品；农牧机械、农牧业机械成套设备及配件加工；机械设备进出口；拖拉机及配件、收获机械及发动机配件、水利设备及配件、工程机械设备及配件的生产制造、销售、售后服务、技术服务。
主要股东	公司持有 60% 股权、包青春持有 40% 股权
最近一年财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野田铁牛总资产为 6,957.25 万元，

务数据	净资产 611.03 万元；2018 年 1-12 月营业收入 2,420.44 万元，净利润为 75.31 万元。（以上数据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	--

三、对上市公司影响及风险管控措施

公司本次为控股子公司野田铁牛提供借款是在不影响自身正常经营的情况下，有利于充分发挥野田铁牛在打包领域的技术优势，加快公司采棉机系列产品的研发及相关业务拓展，符合公司整体发展规划。野田铁牛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对其具有实质的控制和影响，故上述借款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不会对上市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较大影响。公司在向其提供借款的同时，将进一步加强对野田铁牛的经营管理，控制资金风险，保护公司资金安全。

野田铁牛少数股东包青春先生因个人资金有限无法同比例的提供借款，但其将为本次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公司对本次借款按照 6% 的利率计算利息，本次借款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累计借款情况

截止目前，公司与控股子公司野田铁牛之间的累计借款余额为 9,469 万元。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根据野田铁牛实际资金需求办理与本次借款事项相关的协议签署、资金支付以及签署未尽事项的补充协议等相关事项。